

广东省医疗广告审查证明

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	东莞爱康卓悦松山门诊部		
法定代表人 (主要代表人)	吴雄鹰		
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	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急诊医学科/ 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协议):临床化学 检验专业(协议):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协议);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 专业(协议);其他/病理科(协议)/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CT诊断专 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健康体检		
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	报纸 期刊 户外 印刷品 网络	广告时长(影 视、声音)	0
审查结论	按照《医疗广告管理办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卫生部 令第26号,2006年11月10日发布)的有关规定,经审查,同意发布 该医疗广告(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19002025900847,流水号: C2025120913412409		
本审查证明有效期:壹年(自2025年12月11日起,至2026年12月10日止)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粤(S)广[2025]第12-11-643号			

注:1.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
2.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注意事项见背面);
3.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广告法》、《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



(背 面)

注 意 事 项

- 1、本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正文内容皆为打印，手写无效。
- 2、医疗机构必须持《医疗广告审查证明》原件向广告刊播媒介或广告刊播代理单位联系广告刊播事宜。
- 3、对《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中核定的内容及广告成品样件，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不得进行任何改动。医疗广告必须与卫生行政部门审查同意的医疗广告成品样件保持一致。
- 4、发布医疗广告必须标明医疗机构第一名称和《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且足以辨认。
- 5、发布户外医疗广告，应按照规定向工商行政部门登记。
- 6、医疗广告内容需要改动或者医疗机构的执业情况发生变化，与经审查的医疗广告成品样件内容不符的，医疗机构应当重新提出审查申请。
- 7、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编号内容依次为：（省、自治区、直辖市简称）（中）医广【批准年份】第（批准月份）-（批准日）-（批准顺序）号。如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 2007 年 1 月 30 日批准的第 10 件《医疗广告审查证明》应标为：（京）中医广【2007】第 01-30-10 号。



申请受理号_____

广东省医疗广告审查申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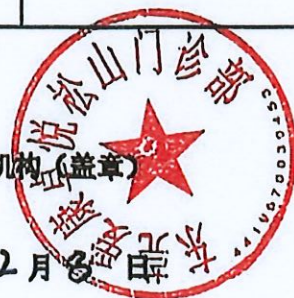
申请日期: 2025 年 12 月 8 日

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	东莞爱康卓悦松山门诊部	发证卫生 行政 部门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登记号	PDY21056X44190019D1102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吴樟鹰
		身份证号	
校验有效期	壹年/叁年 (自 2025 年 12 月 14 日起, 至 2026 年 12 月 13 日止)		
医疗机构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技二路5号3栋201室		
所有制形式	私人	医疗机构类别	综合门诊部
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	内科/外科/妇产科; 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急诊医学科/医学检验科; 临床体液、血液专业; 临床微生物学专业(协议); 临床化学检验专业(协议); 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协议); 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协议); 其他/病理科(协议)/医学影像科; X线诊断专业; CT诊断专业; 超声诊断专业; 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健康体检		
床 位 数	0	接诊时间	7: 30-12: 00
联系电话	0769-38873888	邮 编	523808
发布媒体类别	☐ 影视 ☐ 广播 ☒ 报纸 ☐ 期刊 ☒ 户外 ☒ 印刷品 ☐ 网络 ☐ 其他_____	广告时长 (影视、声音)	0
提交申请 材料目录	1, 广东省医疗机构广告审查申请表		
	2,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		
	3, 《医疗执业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		
经办人	: 兰岚	联系电话(手 机)	

法定代表人签名:

吴樟鹰

医疗机构(盖章)



2025 年 12 月 8 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申请受理号_____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

提交日期: 2025 年 12 月 8 日

医 疗 机 构 情 况	第一名称	东莞爱康卓悦松山门诊部		
	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技二路5号3栋201室		
	机构类别	综合门诊部	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PDY21056X44190019D1102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吴雄鹰	联系电话	
拟发布媒体类别		☐ 影视 ☐ 广播 ☒ 报纸 ☒ 期刊 ☒ 户外 ☒ 印刷品 ☒ 网络 ☐ 其它-----		
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 广告审查证明文号:				
东莞爱康卓悦松山门诊部 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急诊医学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协议);临床化学检验专业(协议);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协议);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协议);其他/病理科(协议)/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CT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图诊断专业/中医科/健康体检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技二路5号3栋201室 体检咨询电话: 0769-38873888   (医疗机构盖章) (审查机关盖章)				

- 注: 1、电视、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
 2、平面广告提供小样,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
 3、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形式。
 4、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2份,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
 5、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一并作为审定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机构名称 东莞爱康卓悦松山门诊部

法定代表人 吴雄鹰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技二路5号3栋201室

主要负责人 彭潮

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签名: 彭潮
2025.12.8

诊疗科目

内科 / 外科 / 妇产科 / 儿科专业 / 眼科 / 耳鼻咽喉科 / 口腔科
/ 急诊医学 / 医学检验科 / 临床检验专业 / 临床体液、血液专业 / 临床微生物
学专业 (协议) / 临床化学检验专业 (协议) / 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 /
(协议) / 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 (协议) / 其他 / 病理科 (协议) /
医学影像科: X线诊断专业: 放射线专业: 超声诊断专业: 心电图诊断专
业 / 中医科 **** / 健康检查 * 血

登记号 PDY21056X44190019D1102

有效期限 自 2023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3 日

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 准予执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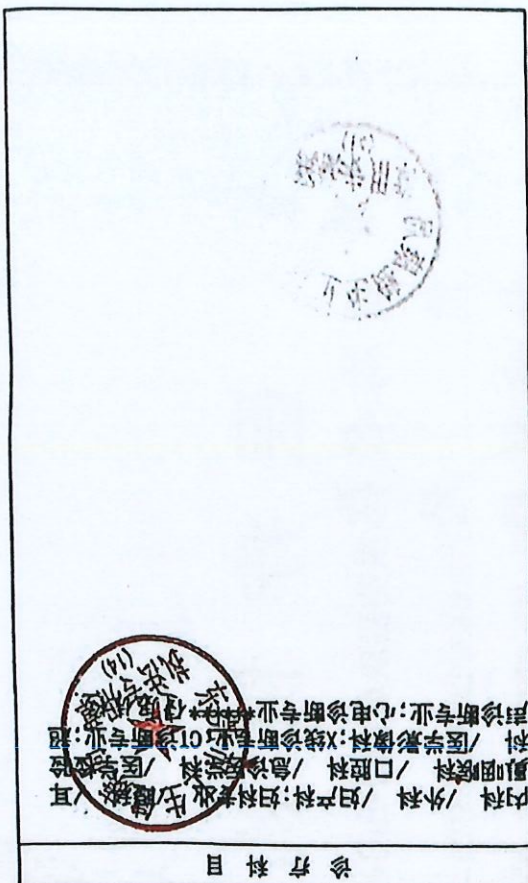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

发证日期 2025 年 03 月 03 日





4414670030423
卫生部
中央保健委员会
康乐部
姓名：
印件与原件相符
2005.12.2



- 1.《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其副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149 号发布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制定。
- 2.《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其副本是医疗机构执业许可的法定证明。
- 3.《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其副本由持有者妥善保管,不得出卖、转让、出借和私自涂改。
- 4.《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必须悬挂在医疗机构内明显处。
- 5.变更登记时,由原登记机关收回、注销,并重新核发新的执业许可证。
- 6.年度校验时,持证人须向相应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提交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及其副本。
- 7.有效期满后,持证人须凭原《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其副本,向相应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申请换领新证。

医疗机构名称
东莞爱康卓悦松山门诊部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技二

邮政编码
523808

所有制形式
其他

医疗机构类别
综合门诊部

经营性质
营利性

服务对象
社会

床位(牙椅)
0(张)

注册资金
166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吴雄鹰

主要负责人
彭涛

有效期限
自2023年12月14日至2028年12月13日

登记机关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4日

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准予执业

松山卫生健康局

2023年12月14日

印章

全国唯一标识 440078833

校验记录

2023—2024 年度校验

校验日期: 2024年 9月 17 日

校验结果 (划√): 合格 (√) 暂缓 ()

暂缓原因: (1) 不符合《医疗机构基本标准》
(2) 评审不合格
(3) 未参加评审

补充:

校验机构: 市卫生健康局 (盖章)
经办人: 郭振东 (签名) (14)

校验记录

2024—2025 年度校验

校验日期: 2024年 12月 1 日

校验结果 (划√): 合格 (√) 暂缓 ()

暂缓原因: (1) 不符合《医疗机构基本标准》
(2) 评审不合格
(3) 未参加评审

补充:

校验机构: 市卫生健康局 (盖章)
经办人: 罗林华 (签名) (14)

变更登记记录

日期	变更项目	变更后情况	批准机关 (盖章)	经办人
	诊疗科目变更: 医学检验科; 临床体液、血液专业; 临床微生物学专业 (协议); 临床化学检验专业 (协议); 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 (协议); 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 (协议); 病理学 (协议) / 中医科。	新增项目: 由6系调整为7系	市卫生健康局 (盖章) (14)	郭振东 (签名) 2024年7月30日

变更登记记录

日期	变更项目	变更后情况	批准机关 (盖章)	经办人



备 注
该门诊部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 中，登记名称为：东莞爱康卓悦松山门诊部有限公司。 

备 注
 